

公告编号：2021-005

证券代码：832078

证券简称：泰利模具

主办券商：安信证券



泰利模具

NEEQ : 832078

烟台泰利汽车模具股份有限公司

Yantai Taili Automobile Tooling Co., Ltd.



年度报告摘要

—— 2020 ——

一. 重要提示

1.1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当仔细阅读同时刊载于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或www.neeq.cc）的年度报告全文。

1.2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负责人孙军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赵丽翠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于秀卿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1.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了审议本次年度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1.4 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1.5 公司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或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赵丽翠
是否具备全国股转系统董事会秘书任职资格	是
电话	0535-5521015
传真	0535-5521017
电子邮箱	tailizlc@sina.com
公司网址	http://www.yt-taili.com
联系地址及邮政编码	264670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的网址	www.neeq.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	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二. 主要财务数据、股本结构及股东情况

2.1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本期期末	本期期初	增减比例%
资产总计	236,318,237.49	258,209,457.62	-8.48%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43,146,519.93	53,227,700.44	-18.94%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1.00	1.24	-19.35%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69.39%	67.79%	-
资产负债率%（合并）	80.91%	78.10%	-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营业收入	62,470,056.68	83,693,254.17	-25.36%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0,077,898.55	-13,225,579.87	23.80%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6,815,022.31	-17,634,091.33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40,700.49	2,537,429.30	-47.1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计算）	-20.91%	-22.10%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计算）	-34.89%	-29.47%	-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3	-0.31	25.81%

2.2 普通股股本结构

单位：股

股份性质		期初		本期变动	期末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无限售条件股份	无限售股份总数	32,523,250	75.64%	-761,500	31,761,750	73.86%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20,890,000	48.58%		20,890,000	48.58%
	董事、监事、高管	1,352,000	3.14%	-321,500	1,030,500	2.40%
	核心员工	1,670,000	3.88%	-1,250,000	420,000	0.98%
有限售条件股份	有限售股份总数	10,476,750	24.36%	761,500	11,238,250	26.14%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6,030,000	14.02%		6,030,000	14.02%
	董事、监事、高管	4,056,000	9.43%	-964,500	3,091,500	7.19%
	核心员工	-	0.00%		-	0.00%
总股本		43,000,000	-	0	43,000,000	-
普通股股东人数						69

2.3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情况（创新层）/普通股前五名或持股10%及以上股东情况（基础层）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期初持股数	持股变动	期末持股数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1	烟台泰利集团有限公司	18,880,000	0	18,880,000	43.91%	0	18,880,000
2	孙军强	8,040,000	0	8,040,000	18.70%	6,030,000	2,010,000
3	谭安德	1,200,000	0	1,200,000	2.79%	900,000	300,000
4	马振溪	1,200,000	0	1,200,000	2.79%	900,000	300,000
5	张华禹	1,200,000	0	1,200,000	2.79%	1,200,000	0
6	孙秀荣	1,200,000	0	1,200,000	2.79%	0	1,200,000
7	王静南	550,000	0	550,000	1.28%	0	550,000
8	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544,000	0	544,000	1.27%	0	544,000
9	林磊	541,000	0	541,000	1.26%	405,750	135,250

10	孙佑国	526,000	0	526,000	1.22%	526,000	0
合计		33,881,000	0	33,881,000	78.80%	9,961,750	23,919,250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间相互关系说明：

公司股东孙军强、谭安德、马振溪、张华禹、林磊、孙佑国同为烟台泰利集团有限公司股东，分别持有烟台泰利集团有限公司 60.02%、7%、7%、7%、2.08%、1%的股权。公司股东孙佑国为股东孙军强的哥哥。公司股东孙秀荣为股东孙军强配偶的妹妹。公司前十大股东之间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

2.4 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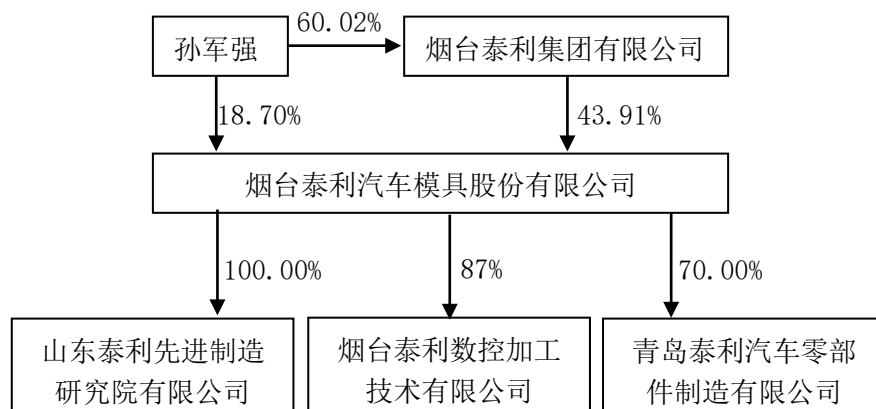
控股股东为烟台泰利集团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孙军强，成立日期为1987年7月7日，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370600165011971N，注册资本为1,000.00 万元人民币。

报告期内无变动。

泰利集团持有公司 43.91%的股权，孙军强持有泰利集团 60.02%的股权，同时，孙军强直接持有公司 18.70%的股权，且孙军强任公司董事长，能够对公司的经营管理和决策施予重大影响，可以实际控制公司的发展方向，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

孙军强，男，1962年7月出生，中国国籍，汉族，中共党员，毕业于南京机械制造学校机械制造专业（第一学历），大专学历，高级工程师。1983年7月至1989年12月，历任烟台机械工艺研究所技术员、助理工程师；1990年1月至1991年12月，在日本海外技术者研修协会进修；1992年1月至1996年12月，历任烟台机械工艺研究所第二研究室副主任、主任、一汽轿车配套厂厂长；1997年1月至1998年12月，任烟台机械工艺研究所副所长；1999年1月至2000年11月，任烟台机械工艺研究所所长、党总支书记；2000年6月至2013年4月，任泰利有限董事长；2000年12月至2014年8月，任泰利集团董事长、总经理；2014年9月至2017年10月，任泰利集团董事长、泰利模具董事长，2017年10月至今任泰利集团董事长兼总经理、泰利模具董事长。

报告期内无变动。



三. 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3.1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适用 □不适用

2017年7月5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2017年修订）》（财会〔2017〕22号）。根据新收入准则的施行时间要求，公司于2020年1月1日起执行，并依据准则的规定对相关

会计政策进行变更。根据新收入准则中衔接规定相关要求，公司对上年同期比较报表不进行追溯调整，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不会对公司以前年度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产生影响。

3.2 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情况

√ 会计政策变更 □ 会计差错更正 □ 其他原因 □ 不适用

单位：元

科目	上年期末（上年同期）		上上年期末（上上年同期）	
	调整重述前	调整重述后	调整重述前	调整重述后
预收账款	23,455,680.28			
合同负债		20,757,239.19		
其他流动负债		2,698,441.09		

3.3 合并报表范围的变化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内，烟台泰利希捷汽车技术有限公司由中外合资公司变更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公司于2020年6月1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购买参股子公司股权的议案》，公司以泰利希捷2020年2月29日经审计的净资产为依据，以144,287.52元人民币购买韩国CJ PROTEC CO., LTD.持有的泰利希捷50%的股权，收购完成后，泰利希捷成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注册资本折合人民币283.528万元。该收购事宜于2020年6月30日完成工商变更并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2020年12月8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全资子公司烟台泰利希捷汽车技术有限公司的议案》。2020年12月23日，烟台泰利希捷汽车技术有限公司在工商部门申请简易注销，简易注销公告期满日为2021年2月6日。截至年报批准报出日，烟台泰利希捷汽车技术有限公司已办理完毕工商注销等相关手续，不再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3.4 关于非标准审计意见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